台南好給力觀光產業紓困貸款利息補貼

申請書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業者名稱 | |  |
| 登記地址 | |  |
| 代表人/負責人 | 姓名 | 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公司商業登記名稱 | | （無則免填） |
| 統一編號 | | （無則免填） |
| 檢附文件  （右列檢附資料如為影本請加蓋大小章以茲證明） | | □合法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 □獲核貸之證明文件  □領據及指定匯款帳戶存摺影本  □個人帳戶切結書（非以企業或商號名稱而以負責人帳戶申請補助者始須檢附）  □一年內未獲其他貸款利息補貼之切結書  □承諾不於申請補助之日起三個月內暫停營業或歇業之切結  書 |
| **申請補助金額** | | **新臺幣 元** |
| 聯絡人 | |  |
| 聯絡電話 | |  |
| **切結事項：申請人保證所填資料及檢附文件均為真實，如有不實，願接受撤銷補助之處分及承擔相關法律責任。** | | |

公司名稱: （大章）

代表人/負責人: （小章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**領　　據**

茲領到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「台南好給力觀光產業紓困貸款利息補貼」補助款項計新臺幣 元整。(金額請大寫)

公司或商號名稱： (大章)

旅宿名稱：

旅宿地址：

統一編號：

代表人/負責人: (小章)

會 計： (小章)

聯絡人姓名：

聯絡電話：

金融機構名稱： 銀行 分行

帳 號：

帳戶名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（請檢附存摺影本加蓋大小章以供核對）

個人帳戶切結書(一)

（非以企業或商號名稱而以負責人帳戶申請補助者始需檢附）

為申領「台南好給力觀光產業紓困貸款利息補貼」，同意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撥款至 銀行　　 分行，

帳戶名稱 ，

帳 號 ，

此為旅宿收支專用帳戶。

此致

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旅宿名稱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（大章）

代表人/負責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（小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切 結 書(二)

茲確認過去一年內未獲其他貸款補貼，如有偽造或隱匿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繳回所有補助款項。

此致

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公司或商號名稱：

（簽章）

旅宿名稱： （簽章）

代表人(負責人)： （簽章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切 結 書(三)

茲申請貴局「台南好給力觀光產業紓困貸款利息補貼」，保證所檢附文件內容一切屬實，並承諾不於申請補貼之日起三個月暫停營業或歇業，如有偽造變造不實之申請文件或上開期限內停歇業等情事，同意歸還已領取之全數補助款項，並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此切結為憑。

此致

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公司名稱： （大章）

代表人/負責人： （小章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